

武汉理工交通工程整理(yanyf2005)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编制办法

(1996年12月31日交通部交计发
(1996)1130号文发布)

第一条 为使后评价报告编制工作规范化、科学化、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是在公路通车运营2至3年后,用系统工程的方法,对建设项目决策、设计、施工和运营各阶段工作及其变化的成因,进行全面的跟踪、调查、分析和评价。

第三条 编制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的目的是通过全面总结,为不断提高决策、设计、施工、管理水平,合理利用资金,提高投资效益,改进管理,制定相关政策等提供科学依据。

第四条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建设项目的过程评价:依据国家现行的有关法令、制度和规定,分析和评价项目前期工作、建设实施、运营管理等执行过程,从中找出变化原因,总结经验教训。

二、建设项目的效益评价:根据实际发生的数据和后评价时国家颁布的参数进行国民经济评价和财务评价,并与前期工作阶段按预测数据进行的评价相比较,分析其差别和成因。

三、建设项目的影晌评价:分析、评价对影响区域的经济、社会、文化以及自然环境等方面所产生的影响。评价一般可分为社会经济影响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

四、建设项目目标持续性评价:根据对建设项目的公路网状况、配套设施建设、管理体制、方针政策等外部条件和运行机制、内部管理、运营状况、公路收费、服务情况等的内部条件分析,评价项目目标(服务交通量、社会经济效益、财务效益、环境保护等)的持续性,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和建议。

第五条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由主报告及附件两部分组成。主报告应按本办法附件一《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编制。附件的内容

应包括各种专题报告及建设项目管理卡。建设项目管理卡应按本办法附件二《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内容要求及填表说明》编制。

第六条 编制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必须以项目各阶段的正式文件和项目建成通车 2～3 年内进行的各种调查及重要运行参数的测试数据为依据。项目通车后需要进行的调查主要有：交通量调查、车辆运行特征调查、车辆运输费用调查、工程质量调查、项目财务状况调查、社会经济效果调查、环境调查等。项目各阶段的正式文件主要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其审查意见、批复文件；施工阶段重大问题的请示及批复；工程竣工报告；工程验收报告和审计后的工程竣工决算及主要图纸等。

第七条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的方法应采用综合比较法，即根据项目各阶段所预定的目标，从项目作用与影响、效果与效益、实施与管理、运营与服务等方面追踪对比，分析评价。前期工作的评价技术原则上可用于项目的后评价。

第八条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编制必须客观、公正、科学，不应受项目各阶段文件结论的束缚。

第九条 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及附件文本统一采用 297 毫米×210 毫米（A4）装订，封面采用紫红色。

第十条 本办法由交通部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行。1990 年颁发的《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编制办法（试行）》即行废止。

附件一：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

附件二：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内容要求及填表说明。

附件一：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

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

I. 封面格式

××—××公路后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年××月

II. 扉页格式

编制单位 ××××× （盖章）

单位负责人 ××× （签章）

总工程师 ××× （签章）

总经济师 ××× （签章）

总会计师 ××× （签章）

项目负责人 ××× （职称）

参加人员 ××× （职称）

×××参加单位 ×××××

参加人员 ××× （职称）

×××

III. 内容要求

目录

第一章 概述

第二章 建设项目过程评价

第三章 建设项目效益评价

第四章 建设项目影响评价

第五章 建设项目目标持续性评价

第六章 结论

附件：

1. 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略）

2. 有关委托、招标、评审、批复等主要文件的复印件（略）

3. 专题报告（包括交通量分析与预测、经济评价等）（略）

第一章 概述

一、建设项目概况：项目的起讫点（位置），项目立项、决策、设计、开工、竣工、通车时间等，突出反映项目的特点。

附图：项目竣工平纵面缩图（比例为1 / 10万~1 / 20万，内容同初步设计文件要求）。

二、建设标准、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三、建设项目各阶段主要指标的变化情况。

四、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五、主要结论。

第二章 建设项目过程评价

一、前期工作情况和评价

（一）前期工作基本情况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三）前期工作各阶段审批文件的主要内容

（四）前期工作各阶段主要指标的变化分析

二、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

（一）施工图设计和项目实施情况：包括施工图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的选择、建设环境及施工条件、施工监理和施工质量检验、施工计划与实际进度的比较分析等。

（二）项目开工、竣工、验收等文件内容。

（三）工程验收的主要结论。

（四）实施阶段主要指标的变化分析：包括变更设计原因、施工难易、投资增减、工程质量、工期进度的影响等情况分析。

三、投资执行情况和评价

（一）建设资金筹措。若有变化，分析其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二）施工期各年度资金到位情况及投资完成情况（内资、外资数额及其当年利率或汇率）。

（三）工程竣工决算与初步设计概算、立项决策估算的比较分析（按单项工程分内资和外资）。

（四）工程投资节余或超支的原因分析。

四、运营情况和评价

（一）运营情况：包括运营交通量（含路段及各互通立交出入交通量）、车速等运行参数的调查情况。

（二）运营评价：评价建设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的效果，分析实际交通量与预测交通量的差别及其原因，并对项目达到预期目标的情况进行分析。

五、管理、配套及服务设施情况和评价

（一）管理情况和评价：包括项目前期至实施全过程的各阶段各项制度、规定和程序的管理情况，各种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其功能、组织形式和作用，并对其管理效果进行评价。

（二）配套及服务设施情况和评价：建设项目配套及服务设施（包括通信、收费、管理所、服务区、停车场、安全防护设施、标志标线、监控系统等）的设计、方案比选及其实施情况，并对其设置的必要性和适宜性进行分析评价。

第三章 建设项目效益评价

一、国民经济效益评价

参照《公路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根据通车运营的实际车速、经济成本等各项数据，评价项目的国民经济效益，并与决策阶段预测的结论比较，分析其差别及原因。

二、财务效益评价

(一) 对于收费公路（包括独立大桥、隧道），根据实际财务成本和实际收费收入，进行项目的财务效益分析，并与决策阶段预测的结论比较，分析其差别和原因。

(二) 进一步做出收费分析，明确贷款偿还能力。并分析物价上涨、汇率变化及收费标准变化对财务效益产生的影响。

三、资金筹措方式评价

根据建设资金来源、投资执行情况及财务效益分析，对项目的资金筹措方式进行评价。

第四章 建设项目影响评价

一、社会经济影响评价

分析项目对所在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所产生的影响。包括土地利用、就业、地方社区发展、生产力布局、扶贫、技术进步等方面的影响和评价。

二、环境影响评价

对照项目前评估时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重点从项目建设所引起的区域生态平衡、环境质量变化及自然资源的利用和文物保护等方面评价项目环境影响的实际效果。

第五章 建设项目目标持续性评价

一、外部条件对项目目标持续性的影响：包括社会经济发展、管理体制、公路网状况、配套设施建设、政策法规等外部条件。

二、内部条件对项目目标持续性的影响：包括运行机制、内部管理、服务情况、公路收费、运营状况等内部条件。

第六章 结论

一、结论

二、存在问题

三、经验与教训

四、措施与建议

附件二：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内容要求及填表说明

I. 内容要求

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由公路建设项目综合管理卡、公路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卡1、公路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卡2、公路建设项目交通量比较卡和公路建设项目效益比较卡组成，具体内容要求详见表1、表2、表3、表4、表5。

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也适用于独立大桥及隧道建设项目，其标题相应改为桥梁建设项目管理卡或隧道建设项目管理卡。

II. 填表说明

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应从项目立项开始时就进行填写。综合管理卡和投资管理卡应在工程竣工通车时编制、填写完毕；交通量比较卡和效益卡应在后评价完成时编制、填写完毕。

一、公路建设项目综合管理卡

(一) 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在预可行性研究、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工程竣工验收项内。

(二) 上报及批准机关、文号填写在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项内。

(三) 各阶段工作发生的日期及时间按年月日至年月日填写在日期栏内。

(四) 各阶段建设规模和主要的技术指标，应分别填写各阶段审查的（或上报的）和批准的各项内容。“上报文件”系指与“批复”相对应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项目建设规模是指公路等级（如高速公路、汽车专用一级公路、汽车专用二级公路）和里程（单位为公里）。主要技术指标可填写计算行车速度（单位为公里/小时）；路基宽度（单位为米）等。桥梁建设项目建设规模是指桥长（包括主桥和引桥，单位为米）；两岸接线的公路等级、长度（单位为公里）。主要技术指标可填写桥面净宽（单位为米）；车辆荷载（包括汽车和挂车）；通航净空（航道等级）；两岸接线路基宽（单位为米）等。隧道建设项目建设规模是指隧道长（单位为米）；两端接线的公路等级、长度（单位为公里）。主要技术指标可填写隧道净宽（单位为米）；隧道净空（单位为米）；两端接线路基宽（单位为米）等。

(五) 项目各阶段估算、概算和决算的总投资分别填写在工程总投资栏内（单位为万元）。资金筹措分内资和外资，内资包括养路费、国内贷款、交通部车购费补助等；外资包括国外贷款、华侨及港澳同胞集资等。外资折合人民币分别填入各栏内。

(六) 项目各阶段估计和实际使用的四大材料分别按总用量（单位为立方米、吨）和总价值（单位为万元）填写。

二、公路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卡

(一) 公路建设项目从立项到实施各阶段的投资、工程量等工程指标，应按各阶段最终批准的和实际实施的指标进行填写；外资按实际使用的币种折合成人民币填写（单位为万元）；调整概算填写最后一次调概的数据。

(二) 表内项目内容可根据需要增减。估算投资因分项较少，可合并填写。

(三) 独立大桥和隧道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卡的项目内容可参照有关工程投资估算项目表。

三、公路建设项目交通量比较卡

预可行性研究和工程可行性研究的交通量是指预可行性研究和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从预计通车年份到远景服务年份各年的预测交通量；后评价阶段的交通量是指通车运营期间

的实测交通量和后评价报告中各年的预测交通量。

备注栏内注明通车运营年份。

四、公路建设项目效益比较卡

将预可行性研究、工程可行性研究、后评价报告中的国民经济评价和财务评价指标值分别填写在相应栏内。

表4 公路建设项目交通量比较卡（略）

附表1—5（略）

后评价工作管理办法

第一条 项目后评价是基本建设程序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规范公路项目后评价管理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后评价工作的重点是国家重点公路建设项目或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公路建设项目：

- 1.40公里以上的国道主干线项目或100公里以上的国道及省道高等级公路项目；
- 2.利用外资的公路项目；
- 3.特大型独立公路桥隧项目；
- 4.上级主管部门指定的项目。

第三条 进行项目后评价的必备条件为：

- 1.根据预定目标已全部建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 2.至少经过2~3年的通车运营实践。

第四条 后评价管理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进行后评价的项目分为地方、部、国家三个管理层次。地方管理的后评价项目，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第二条及第三条的规定按年度下达计划。编制后评价报告以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为主，组织承担本项目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监理、运营、管理、审计等有关部门、单位以及地方政府的有关人员参加，共同开展工作。后评价报告应按照《公路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编制办法》编制。交通部根据本办法第二条及第三条的规定，一般选择四分之一的后评价项目进行部管理，按年度下达计划。国家管理的后评价项目由国家计委确定。

第五条 地方管理的项目，其后评价报告由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报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审查，并将修改后的报告连同审查意见报交通部综合计划司备案。部管理的项目，其后评价报告一般先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再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报部，由部组织有关部门进行正式审查，并写出《建设项目后评价审查报告》，报国家计委备案。国家计委确定的后评价项目，按国家计委有关规定组织审查。

第六条 项目后评价审查应坚持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

第七条 凡属于第二条规定的项目，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应指定专人建立项目的跟踪管理系统和定期检查制度，并按规定逐步完善各阶段的管理机制，自建设项目立项（即项目建议书批准）开始即填写“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卡”，并建立决策、设计、施工、运营各阶段的技术经济档案，为项目后评价工作积累完整的技术经济资料和数据。

第八条 建设项目的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对待后评价成果，从中吸取经验教训，并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进一步完善已建项目，改进在建项目，指导待建项目。

第九条 建设项目后评价报告的编制、审核、审查费用由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自行

解决，可列入项目投资概算，在建设单位管理费中列支。

第十条 本办法由交通部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可根据本办法制定实施细则，报交通部备案。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